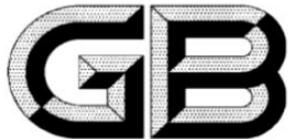


ICS 87.040
Q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374—2018
代替 GB/T 22374—2008

地坪涂装材料

Floor coatings

2018-06-07 发布

2019-05-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地坪涂装材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地坪涂装材料的术语和定义、分类和标记、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涂装在水泥砂浆、混凝土等基面上，对地面起装饰、保护作用以及具有特殊功能（防静电性、防滑性等）要求的合成树脂基和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
- GB/T 1633—2000 热塑性塑料维卡软化温度(VST)的测定
- GB/T 1728—1979 漆膜、腻子膜干燥时间测定法
- GB/T 1731 漆膜柔韧性测定法
- GB/T 1766 色漆和清漆 涂层老化的评级方法
- GB/T 1768 色漆和清漆 耐磨性的测定 旋转橡胶砂轮法
- GB/T 1865—2009 色漆和清漆 人工气候老化和人工辐射暴露 滤过的氙弧辐射
- GB/T 2411—2008 塑料和硬橡胶 使用硬度计测定压痕硬度(邵氏硬度)
- GB/T 2567—2008 树脂浇铸体性能试验方法
- GB/T 4100—2015 陶瓷砖
-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 GB/T 6739 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
-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 GB 862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
- GB/T 9271 色漆和清漆 标准试板
- GB/T 9274—1988 色漆和清漆 耐液体介质的测定
- GB 9743 轿车轮胎
- GB/T 9754 色漆和清漆 不含金属颜料的色漆漆膜的 20°、60° 和 85° 镜面光泽的测定
- GB/T 9779—2015 复层建筑涂料
- GB/T 9780—2013 建筑涂料涂层耐沾污性试验方法
- GB/T 11186.2—1989 漆膜颜色的测量方法 第二部分：颜色测量
- GB 11614 平板玻璃
- GB/T 13491 涂料产品包装通则
- GB/T 17671 水泥胶砂强度检验方法(ISO 法)
- GB/T 18446 色漆和清漆用漆基 异氰酸酯树脂中二异氰酸酯单体的测定
- GB 18581—2009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 GB 18582—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23985—2009 色漆和清漆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 差值法
GB/T 23993 水性涂料中甲醛含量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 24408—2009 建筑用外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24613 玩具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JC/T 412.1—2006 纤维水泥平板 第1部分:无石棉纤维水泥平板
JC/T 547 陶瓷砖胶粘剂
JC/T 985—2017 地面用水泥基自流平砂浆
JC/T 2327—2015 水性聚氨酯地坪
JG/T 25 建筑涂料涂层耐温变性试验方法
JG/T 481—2015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水性内墙涂覆材料
SJ/T 11294 防静电地坪涂料通用规范
YB/T 4086—2017 钢棉纤维

3 术语和定义

GB 18582—2008、JG/T 481—2015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

在 101.3 kPa 标准大气压下,任何初沸点低于或等于 250 ℃的有机化合物。

[GB 18582—2008,定义 3.1]

3.2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total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

用非极性色谱柱(极性指数小于 10)对采集样品进行分析,保留时间在正己烷和正十六烷之间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总和。

[JG/T 481—2015,定义 3.2]

3.3

水性地坪涂装材料 waterborne floor coating

以水为主要分散介质的合成树脂基地面涂装类材料。

3.4

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 solvent-borne floor coating

以具有挥发性的且固化后不能成为涂层组份的有机物为分散介质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5

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 solvent-free floor coating

以有机物为分散介质且固化后作为成膜物质存在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6

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 polymer cement floor coating

由水性聚合物和水泥基胶凝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入填料、骨料及其他助剂配制而成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7

有机交联反应型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 organic crosslinking reaction polymer cement floor coating

由多组分反应型聚合物(聚氨酯)和水泥基胶凝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入填料、骨料及其他助剂配制而

成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8

非有机交联反应型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 non-organic crosslinking reaction polymer cement floor coating

由单组份聚合物(胶粉或乳液)和水泥基胶凝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入填料、骨料及其他助剂配制而成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9

地坪涂装材料涂层体系 floor coating system

由底涂、中涂(可选)和面涂组成的具有功能性和装饰效果的多层地坪体系。

3.10

轻载地坪 light load floor

用于人行交通及非机动车,偶尔有橡胶轮胎的机动车通行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3.11

重载地坪 heavy load floor

用于叉车及有硬塑轮胎的叉车通行,偶尔有冲击荷载的地面涂装类材料。

4 分类和标记

4.1 分类

地坪涂装材料按下列 4 种方式分类:

- a) 地坪涂装材料按其分散介质分为水性地坪涂装材料(S)、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W)、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R);聚合物水泥复合型地坪涂装材料(J)。根据成膜机理,将聚合物水泥复合型地坪涂装材料又分为:有机交联反应型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JJ)和非有机交联反应型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FJ)。
- b) 地坪涂装材料按涂层结构分为:底涂(D)、中涂(Z)、面涂(M)。
- c) 地坪涂装材料按使用场所分为:室内(SN)和室外(SW)。
- d) 地坪涂装材料按交通承载量分为:轻载(QZ)、重载(ZZ)。

4.2 标记

按产品名称、标准号、分散介质、涂层结构、使用场所、交通承载量的顺序标记。

示例:

溶剂型室外轻载地坪涂装材料面涂标记为:地坪涂装材料 GB/T 22374—20×× R M SW QZ

5 要求

5.1 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地坪涂装材料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地坪涂装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的要求

序号	项目	指标			
		S型	R型	W型	J型
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g/L) ≤	120	500	60	50
2	游离甲醛/(mg/kg) ≤	100	500	100	100
3	苯/(g/kg) ≤	—	1	0.1	—
4	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总和/(g/kg) ≤	—	200	10	—
5	苯、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总和/(g/kg) ≤	5	—	—	5
6	游离二异氰酸酯(TDI、HDI) ^a (限聚氨酯类)/(g/kg) ≤	2		—	
7	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mg/kg) ≤		300		
8	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	邻苯二甲酸二异辛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和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总和	—	0.1	—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和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NOP)总和	—	0.1	—
9	游离4,4'-二氨基二苯甲烷(MDA) ^b (限环氧类)/(g/kg) ≤		10	—	
10	可溶性重金属 ^c /(mg/kg) ≤	铅(Pb)		30	
		镉(Cd)		30	
		铬(Cr)		30	
		汞(Hg)		10	
11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释放量 ^b /(mg/m ³) ≤	10	商定	20	10
12	甲醛释放量 ^b /(mg/m ³) ≤		0.1		

^a 单组分水性地坪涂装材料不测。^b 仅适用于室内地坪涂装材料。^c 仅适用于有色地坪涂装材料。

5.2 物理性能要求

5.2.1 地坪涂装材料底涂

地坪涂装材料底涂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 4 (续)

序号	项目		指标				
			S型	R型	W型		
5	硬度	铅笔硬度(擦伤)	商定		—		
		邵氏硬度(D型)	—		商定		
6	耐磨性(750 g/500 r)/g		≤	0.050	0.030		
7	抗压强度/MPa		≥	—	45		
8	拉伸粘结强度/MPa	标准条件	≥	2.0			
		浸水后	≥	2.0			
9	耐冲击性	轻载(500 g 钢球)	涂膜无裂纹、无剥落				
		重载(1 000 g 钢球)					
10	防滑性(干摩擦系数)		≥	0.50			
11	耐水性(168 h)			不起泡,不剥落,允许轻微变色,2 h 后恢复			
12	耐化学性	耐碱性(20%NaOH,72 h)	不起泡,不剥落,允许轻微变色				
		耐酸性(10%H ₂ SO ₄ ,48 h)	不起泡,不剥落,允许轻微变色				
		耐油性(120#溶剂油,72 h)	不起泡,不剥落,允许轻微变色				
13	耐人工气候老化性 ^b			时间商定(不低于 400 h), 不起泡、不剥落、无裂纹,粉化≤1 级,变色≤2 级			

^a 仅适用于自流平地坪涂装材料。

^b 仅适用于室外用地坪涂装材料。

表 5 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面涂的基本性能要求

序号	项目		指标	
			JJ型	FJ型
1	容器中状态			液体组分搅拌后呈均匀状态;粉体组分应无结块
2	涂膜外观			表面无裂纹,颜色均匀
3	可操作时间/min		商定	—
4	尺寸变化率/%		—	-0.15~+0.15
5	初始流动度 ^a /mm		≥	130
6	维卡软化点 ^b /℃		≥	140
7	抗压强度/MPa	24 h	20.0	6.0
		7 d	40.0	—
		28 d	—	30.0
8	抗折强度/MPa	24 h	5.0	2.0
		7 d	10.0	—
		28 d	—	7.0

表 5 (续)

序号	项目	指标	
		JJ 型	FJ 型
9	耐磨性(500 g/100 r)/g \leq	0.15	0.50
10	防滑性(干摩擦系数) \geq	0.6	0.6
11	拉伸粘结强度/MPa \geq	2.0	1.0
12	耐冲击性(1 000 g 钢球)	表面无裂纹、无剥落	
13	耐水性(168 h)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无变色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无变色
14	耐碱性 (20%NaOH,72 h)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耐酸性(10%H ₂ SO ₄ ,48 h)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
	耐油性(120#溶剂油,72 h)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15	耐盐水性(3%NaCl,168 h)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无起泡,无剥落,无裂纹, 允许轻微变色
^a 仅适用于自流平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			
^b 仅适用于温度高的场所。			

5.2.3.2 特殊性能

特殊场合使用的地坪涂装材料面涂或涂层体系的性能除应符合表 4、表 5 的要求外,还应符合表 6 的要求。

表 6 地坪涂装材料面涂或涂层体系特殊性能要求

序号	项目		指标
1	高防滑性 ^{a,b}	湿摩擦系数 \geq	0.70
2	防静电性 ^{a,c}	表面电阻(导静电型)/ Ω	$\geq 5 \times 10^4 \sim < 1 \times 10^6$
		体积电阻(导静电型)/ Ω	
		表面电阻(静电耗散型)/ Ω	$\geq 1 \times 10^6 \sim < 1 \times 10^9$
		体积电阻(静电耗散型)/ Ω	
3	燃烧性能 ^{a,d}		商定
4	耐特殊化学介质性 ^{a,e}		商定
5	弹性 ^f	拉伸强度/MPa \geq	商定
		断裂伸长率/% \geq	商定
		柔韧性/mm	商定

表 6 (续)

序号	项目	指标
6	涂层耐温变性 ^{a-e}	漆膜表面无起泡、剥落、变色等现象
7	抗划伤性 ^b ≤	商定
8	抗热胎压痕性 ^{c-i}	$\Delta E^* \leq 3.0$ (单色); 变色≤1级(彩色)

^a 可根据有关方商定测试配套底涂后或与底涂和中涂后的性能。
^b 适用于对防滑性有特殊要求的场所。
^c 适用于需防静电的场所。
^d 适用于对燃烧性能有要求的场所。
^e 适用于需接触高浓度酸、碱、盐等化学腐蚀性药品的场所。
^f 适用于弹性地坪涂装材料。
^g 适用于冷库或蒸汽消毒,有温度变化差异的使用场所。
^h 适用于表面光滑地坪涂装材料。
ⁱ 适用于车库、停车场等场所。

6 试验方法

6.1 试验环境

标准试验条件为温度(23 ± 2)℃, 相对湿度(50 ± 5)%。试样应在此条件下放置至少 24 h 后进行试验。

6.2 有害物质限量试验方法

6.2.1 一般规定

按产品规定的配比混合后进行试验。如稀释剂的使用量为某一范围时, 应按照最大稀释量稀释后进行试验。

6.2.2 有害物质释放量试板制备

6.2.2.1 试验基材

平板玻璃应符合 GB 11614 的规定。

6.2.2.2 试板制备

有害物质释放量试板应符合表 7 的规定。

表 7 有害物质释放量试板制备

项目	试板 类型	试件数量 块	尺寸 mm	一次涂刷量 g		
				S型、R型	W型	J型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释放量、甲醛释放量	平板玻璃	2	200×300	12.0±0.2	75±2	120±2

6.2.3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

水性地坪涂装材料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按 GB 18582—2008 中附录 A 规定进行试验。

溶剂型及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按 GB/T 23985 规定进行试验，并按 GB/T 23985—2009 中 8.3 式(2)计算。将试样搅拌均匀后，称取(1.0 ± 0.1)g 试样置于盘中，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立即放入(105 ± 2)℃ 高温试验箱中 1 h；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在(23 ± 2)℃、相对湿度(50 ± 5)% 条件下放置 24 h 后放入(105 ± 2)℃ 高温试验箱中 1 h。

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按 GB/T 23985 规定进行试验，并按 GB/T 23985—2009 中 8.4 式(3)计算。

6.2.4 游离甲醛

水性地坪涂装材料的游离甲醛按 GB/T 23993 规定进行试验，溶剂型、无溶剂型及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的游离甲醛按 GB 18583—2008 中附录 A 中溶剂型胶粘剂的规定进行试验。

6.2.5 苯及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总和

水性地坪涂装材料的苯及甲苯、乙苯、二甲苯总和按 GB 18582—2008 中附录 A 进行试验。水性地坪涂装材料不稀释。

溶剂型、无溶剂型和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的苯及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总和按 GB 18581—2009 中附录 B 规定进行试验。若产品规定了稀释比例或产品由双组分或多组分组成时，应分别测定稀释剂和各组分中的含量，再按产品规定的配比计算混合后地坪涂装材料中的总量。如稀释剂的使用量为某一范围时，应按照推荐的最大稀释量进行计算。固体组分不测含量，仅参与计算。

6.2.6 游离二异氰酸酯(TDI , HDI)

按 GB/T 18446 规定进行试验。若规定了稀释比例或由双组分或多组分组成时，应先测定固化剂(含有二异氰酸酯化合物)中的含量，再按产品规定的配比计算混合后地坪涂装材料中的含量。如稀释剂的使用量为某一范围时，应按照推荐的最小稀释量进行计算。固体组分不测含量，仅参与计算。

6.2.7 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

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为：乙二醇甲醚、乙二醇甲醚醋酸酯、乙二醇乙醚、乙二醇乙醚醋酸酯和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乙二醇丁醚、乙二醇丁醚醋酸酯的含量总和。

水性地坪涂装材料的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按 GB 24408—2009 中附录 A 的方法进行试验。水性地坪涂装材料不稀释。

溶剂型、无溶剂型和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的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按 GB 24408—2009 中附录 D 的方法进行试验。若产品规定了稀释比例或产品由双组分或多组分组成时，应分别测定稀释剂和各组分中的含量，再按产品规定的配比计算混合后地坪涂装材料中的总量。如稀释剂的使用量为某一范围时，应按照推荐的最大稀释量进行计算。固体组分不测含量，仅参与计算。

6.2.8 邻苯二甲酸酯含量

按 GB 24613 规定进行。

6.2.9 游离 4,4'-二氨基二苯甲烷(MDA)

按附录 A 规定进行试验，以固化剂中的含量报出。

脱模。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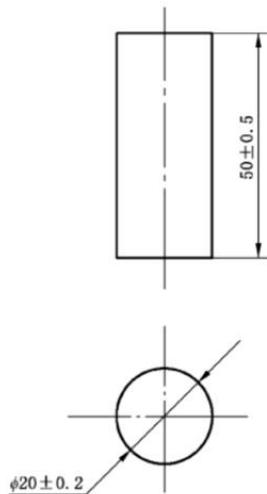


图 1 抗压强度试件成型模具

6.3.1.2.3 拉伸粘结强度试件制备

6.3.1.2.3.1 聚合物水泥复合地坪涂装材料试件制备

用符合 6.3.1.1.3 规定的混凝土板,采用聚四氟乙烯或其他耐有机溶剂材料制成的成型模框(见图 2),模框尺寸为 400 mm×110 mm,内部孔径尺寸为 40 mm×40 mm,厚度为 2 mm 或 5 mm。把成型框放在混凝土板上,将地坪涂装材料根据产品说明书提供的配比调配好倒入成型模框中,每组试样至少成型十个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2 d 后脱模。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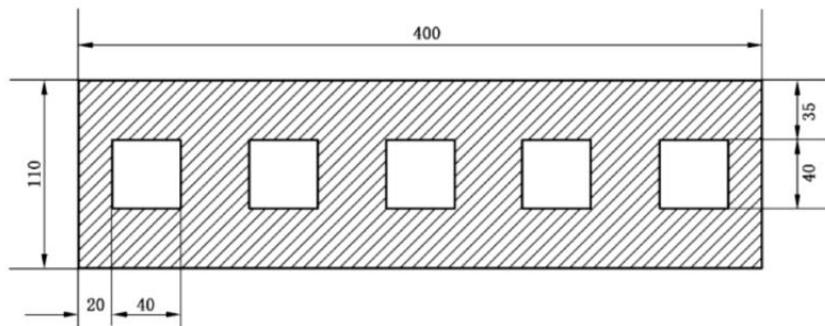


图 2 拉伸粘结强度试件成型模框

6.3.1.2.3.2 水性、溶剂型、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试件制备

单道涂层:用符合 6.3.1.1.3 规定的混凝土板,把成型框(见图 2,厚度为 2 mm)放在混凝土板上,将地坪涂装材料根据产品说明书提供的配比调配好,水性、溶剂型用刷涂的方式刷满整个型框底部,干膜

厚度为 $(40\pm 5)\mu\text{m}$ 。无溶剂型倒入成型模框中,每组试样成型至少十个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2 d后脱模。

涂层体系:用符合6.3.1.1.3规定的混凝土板,把成型框(见图2,厚度为2 mm)放在混凝土板上,将地坪涂装材料根据提供的配比调配好,按提供的涂布量涂刷在成型模框内,每道间隔24 h,每组试样成型至少十个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2 d后脱模。

6.3.1.2.4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试样制备

将试样在容器中充分搅拌混合均匀,倒入涂膜模具中,用不锈钢刮板把表面刮平,48 h后脱模,将涂膜反面朝上,并在标准条件下再养护5 d后进行试验。涂膜表面应光滑平整、无明显气泡,裂纹等缺陷。干膜厚度为 $(1.0\pm 0.2)\text{mm}$ 。

6.3.2 容器中状态

S型、R型、W型:打开包装容器,用搅棒搅拌后无硬块,且颜色均匀,无明显分色,则评为“搅拌后呈均匀状态,无硬块”。各组分应分别进行检验。

J型:将液体组分经搅拌后应无硬块,且颜色均匀,则评为“呈均匀状态”;将粉体组分取200 g平铺在平板玻璃上,观察有无结块现象。

6.3.3 干燥时间

按GB/T 1728—1979规定,其中表干按乙法,实干按甲法规定进行。

6.3.4 涂膜外观

S型、R型、W型:在试板上涂刷试样,放置2 d后,在散射日光下目视检查涂膜表面状态,观察涂膜是否平整、有无明显可见的缩孔、浮色、发花、起皱、针孔、开裂等现象。

J型:在试板上刮涂试样后,放置24 h后,在散射日光下目视检查涂膜表面状态,观察有无裂纹,颜色是否均匀。

6.3.5 初始流动度

按JC/T 985—2017中7.3规定进行。

6.3.6 硬度

6.3.6.1 铅笔硬度

按GB/T 6739规定进行。

6.3.6.2 邵氏硬度

按GB/T 2411—2008规定进行,采用D型邵氏硬度计。 $(15\pm 1)\text{s}$ 后读取指示装置的数值。

6.3.7 耐磨性

按GB/T 1768规定进行。水性、溶剂型、无溶剂型采用橡胶砂轮的型号为CS-17。聚合物水泥复合型采用粘有P60砂纸的砂轮。

6.3.13.2 耐酸性

按 6.3.12 规定进行,试液为 10% H₂SO₄ 溶液。

6.3.13.3 耐油性

按 6.3.12 规定进行,试液为 120#溶剂油。

6.3.14 耐人工气候老化性

按 GB/T 1865—2009 中方法 1 中循环 A 规定进行。结果的评定按 GB/T 1766 规定进行。

6.3.15 可操作时间

按 JC/T 2327—2015 中 6.5.2.3 规定进行。

6.3.16 尺寸变化率

按 JC/T 985—2017 中 7.5 规定进行。

6.3.17 维卡软化点

按 GB/T 1633—2000 中 B120 法进行,采用 50 N 的力,加热速率为 120 ℃/h。

6.3.18 J 型抗压强度、抗折强度

按 GB/T 17671 规定进行。

6.3.19 耐盐水性

按 6.3.12 规定进行。试液为 3% NaCl。

6.3.20 防静电性

按 SJ/T 11294 规定进行。

6.3.21 燃烧性能

按 GB 8624 规定进行。

6.3.22 耐特殊化学介质性

按 6.3.12 规定进行,化学介质和时间由供需双方商定。

6.3.23 弹性

6.3.23.1 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

按 GB/T 9779—2015 中 6.20 规定进行。

6.3.23.2 柔韧性

按 GB/T 1731 规定进行。

6.3.24 涂层耐温变性

按 JG/T 25 规定进行,温度、循环时间和循环次数由供需双方商定。试验结果按 GB/T 1766 进行描述。

6.3.25 抗划伤性

6.3.25.1 试验区域初始光泽的测定

按 GB/T 9754 规定测量三块试板的初始光泽值,每块试板分别取两端、中间三个位置(距离边缘 50 mm) 进行测试,取其平均值,记为 L_0 。测量光泽(60°)如果该值高于 70,则之后所有试验改为测量 20° 光泽;如果该值低于 10,则之后所有试验改为测量 85° 光泽;如果该值在 10 和 70 之间,则之后所有试验保持测试 60° 光泽。

6.3.25.2 划伤试验

将长约 120 mm,宽约 70 mm 符合 YB/T 4086—2017 中规定的 0000 钢棉纤维固定在符合 GB/T 9780—2013 中 6.1.1 规定的磨头上进行试验,在(1500 ± 10)g 的总负荷下,按(37 ± 2)次/min 的速率连续往返划擦 100 次。

6.3.25.3 经抗划伤性后光泽的测定

经划伤后的三块试板用光泽仪测试光泽,光泽角度与 6.3.25.1 中使用角度一致,每块试板取两端、中间三个位置进行测试。取其平均值,记为 L_1 。

6.3.25.4 抗划伤性的计算

抗划伤性按式(2)计算:

$$L = | L_0 - L_1 |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2)$$

式中:

L ——抗划伤性;

L_0 ——试验区域初始光泽平均值;

L_1 ——试验区域抗划伤性后光泽平均值。

6.3.26 抗热胎压痕性

按附录 B 规定进行试验。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分类

7.1.1 出厂检验

地坪涂装材料底涂的出厂检验项目包括表 2 中的容器中状态、干燥时间(表干)。

地坪涂装材料中涂的出厂检验项目包括表 3 中的容器中状态、干燥时间(表干)。

水性、溶剂型、无溶剂型地坪涂装材料面涂的出厂检验项目包括表 4 中的容器中状态、涂膜外观、干燥时间(表干)。

聚合物水泥复合型地坪涂装材料面涂的出厂检验项目包括表 5 中的容器中状态、涂膜外观、抗压强度(24 h)、抗折强度(24 h)。

7.1.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包括本标准技术要求的基本性能全部项目。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需进行型式检验:

- a) 正常生产条件下,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 b) 新产品投产或产品定型鉴定时;
- c) 产品主要原料、配比或生产工艺有重大改变时;
- d) 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
- e)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7.2 组批

以同一类型原料、同一配方、同一工艺连续生产的 5 t 产品作为一批,不足 5 t 亦可按一批计。

7.3 抽样

在同一检验批中随机抽取 3 kg。抽取样品平均分为两组:一组为试验用样品,一组为备用样品。

7.4 判定规则

7.4.1 检验结果的判定按 GB/T 8170 中的修约值比较法进行。

7.4.2 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均达到本标准要求时,判定该批产品所检项目合格,否则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

8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标志

产品包装上应有下列标志:

- a) 产品名称、类别、颜色及组分;
- b) 制造商及地址;
- c) 产品标记;
- d) 产品合格证;
- e) 产品配比与产品净质量;
- f) 使用说明;
- g) 安全说明;
- h) 生产日期或批号;
- i) 贮存与运输注意事项,贮存期限;
- j) 化学品分类标签;
- k) 必要时标明危险性标志。

8.2 包装

按 GB/T 13491 中二级包装要求的规定进行。按组分分别包装,不同组分的包装应有明显区别。

产品应用清洁、干燥、密封的容器包装，装量不大于容积的 95%，并附有使用说明书。

8.3 运输

产品运输时应防止雨淋、日光暴晒、冻害和包装损坏。

8.4 贮存

产品在存放时，应保持通风，干燥、防止日光直接照射，冬季时应采取防冻措施。产品应根据产品类型分别规定贮存期限，并在包装标志上明示。